



## 生在农家

□秋如

对一个标准的吃货而言,粮食永远是触动自己内心柔软的琴弦。

在高密乡下,我们通常把高粱喊做秫秫。童年记忆里,这是一种令人五味杂陈的食物。秫秫的种子有红白两种,红者多用来酿酒,白者主要用作食材。秫秫面多是贫困人家糊口的主粮。秫秫米熬成的粥水淋淋的,没有小米和小米香甜。嬷嬷偶尔会早饭熬上一顿秫秫粥,我都是硬着头皮勉强喝下小半碗,吃几块地瓜干应应景儿,午饭时辰不到就饿得耗子一样搬干粮。

嬷嬷瞅见了,责骂我是个小馋种:这么好吃的东西还不美嘴,想吃天鹅蛋啊你!嬷嬷家规很严,岂能容许小孩子家挑食。午饭时,她老人家经常调着秫秫面来捏棒子面窝头。腹中唱空城计的滋味很难捱,我只好大口大口吞咽下这种碗状的略带湿味的粗陋食物。

秫秫耐涝耐旱,对土质从不挑肥拣瘦。遇上风调雨顺的年头,秫秫苗一破土就可着劲儿地长,简直要一鼓作气长到云彩里。我们家在西洼分有三亩薄田,因十年九涝,加上距离村子太远,爹不愿在这里多耗力气,每年不是栽地瓜就是种秫秫。

暮春播种时,爹带着我和姐姐天不亮就动身,坐着牛拉的地排车,晃悠悠走上小半天,才到地头。嬷嬷凌晨就起身备足我们早午两顿的饭菜,拿老棉布包袱裹好,装在小圆斗里。在田间吃的饭食通常比在家里吃的要好许多。下饭菜通常是一把应季的鞋拔嫩葱,还有几条拿麦秸草烤的柳叶子干鱼,有时还会放几个腌得流油的咸鸭蛋。解渴的饮料则是柴锅煮的绿豆水或豇豆水。

爹手持棉槐条子,坐在地排车前端,不时举起鞭子打一下牛屁股,吆喝上几声,牛吃疼快走几步后,依然随着自己的性子慢吞吞地走。小孩子家肠子短,机困一旦上来了,吃什么都津津有味。我们的小手伸进包袱里,掏出一张温热的冷水面烙饼,卷上小葱,就着咸香的柳叶子鱼,细嚼慢咽着。星隐月消,值了一夜班的各路神仙,早已困不可支,慢慢睡到云层里去了。天放亮了,各色草花缀着晨露开得旺兴。肚里不机困了,我的眼睛睁得亮亮的,瞅着又红又大的日头,一点点地升高、变白了。

秫秫可以春夏两季播种。种子能否发芽则全要看老天爷的脸色。其实,除了急需倒茬,农人是不舍得在肥田里种春秫秫的。秫秫的根长得很奇怪,吸收水肥的能力极强,秫秫地改种别的庄稼,是要下血本来追肥的。我们村西的盐碱地居多,但因一向有兴修水利的传统,水利灌溉设施不错,耕地土质经过改良,春作庄稼以棉花玉米和大豆居多,故通常夏收了麦子种秋秫秫。

大集体生产队时期,我们村虽然曾种过大面积的秫秫,却很少出现邻乡大叔莫言笔下的那种一望无际的波澜壮阔的红高粱林。那种文学意象色彩浓烈的青纱帐,只能出现在高密东北乡,那个英雄与怪诞相伴而生的三县交界地带。苍天作幕,大地为席,生命在又高又密的青纱帐里进行最简单的繁衍。

娘和爹同村,同龄,皆属猪,但他们并非青梅竹马。新中国成立之前为避战乱,我们家举族逃去了山西,爹出生在临猗县,11岁才跟着嬷嬷返回伊家长村这个老窝。我们家邻水而居,老屋在西湾沿水口附近,姥姥家则住在村东的荷花湾旁。两家虽然相隔顶多一里路,但娘说,她首次近距离看到爹的真实模样,却是在媒人上门求亲之后的一个初秋晌午。

那年大涝,一连几个月积水都不退,秋庄稼基本上都涝死了,有的田里居然还生了鱼。娘跟邻家女孩结伴去庙后二队的秫秫地边挖野菜,说她瞅见一个眉清目秀、皮肤黝黑的青年,裤腿高挽着,顶着一头的秫秫花子,撅着屁股正在捉鱼。

“看那人光着个脊梁,叫日头给晒得油亮油亮的,浑身泥水,简直就是一个黑鱼精!”娘笑了,满脸的戏谑。同行的女伴也笑得前仰后合,悄悄告诉娘,这个黑鱼精就是前几天被媒人夸成了天鹅蛋的娘的对象,我的爹。

娘述说这些往事时,我读高中,正是情窦初开的年龄。或许当时被唐诗宋词和琼瑶小说里的那些经典爱情桥段迷住了心窍,我曾一直浪漫地幻想,爹和娘的恋爱会如我们这代人一样两小无猜。一听是老俗套的媒妁之言,我大失所望,但还是好奇地追问:“娘,娘,那个时候我爹跟您谁长得好看?”

娘满脸的自豪:“当然是你娘俺长得俊了!要不你嬷嬷她能瞅得上?”

“俺爹相中您不就行了吗?干嘛还得先让俺嬷嬷给瞅上眼呢?”我当时简单地认为,婚姻不就是两情相悦的是吗?婆婆掺和在里面算什么。

“你大大心眼儿好,孝顺又顾家,你嬷嬷说什么,他就听什么,我看中的就是他这一点。”看到娘满脸洋溢着幸福的红光,我有些不屑地捧起大书,继续沉醉在书本中那些才子佳人们的爱情传奇里。

娘年轻时确实长相不赖,皮肤细腻红润,曾在村中的戏台上扮演过京剧《红灯记》的铁梅。我儿时踩着高椅子,经常偷偷端详他们卧室土墙相框里的那张新婚合影。上过淡彩的五寸半身照片,爹五官端正,大大的眼睛透出敦厚与纯善。娘留着时兴的齐耳短发,一绺刘海却用红色毛线扎成个花哨的蝴蝶结。这是那个年代我们这里乡下新妇独有的发式,半土半洋的,现在看了,真有点啼笑皆非。他们俩微微抿着嘴儿,神情略带矜持和羞涩。娘后来告诉我这张合影留念不露齿的真相,居然是因为我们这里的水质含氟极高,乡下又没有条件能天天刷牙,俩人的牙齿皆焦黄,如笑得龇牙咧嘴,那多难看!

这种贮藏在心中许久的美感,一下子消失得无影无踪了。想想也是,爹和娘的婚姻,其实,原本就如路边那些无名的草花,不过是那个年代高密乡间一场普通人家的二姓之好而已。

### 荠菜

到了三月,荠菜就会成为餐桌上的主角。荠菜在家乡被叫作荠荠菜。荠菜是春天的馈赠,也让我童年的记忆充满温馨。

最早和春天一起醒来的野菜大约就是荠菜了。在田埂,在沟畔,在渠旁,在山坡,只要是向阳的地方,荠菜就会无拘无束地生长。它小巧玲珑,很有些小家碧玉的样子,怯怯的,湿湿的。开始的时候,它的茎只有线那么粗,几片细小的叶子,那么纤细,那么柔弱,风吹来,仿佛即刻就会随风飘走似的。

其实,荠菜的根牢牢地抓住大地,无论多么瘠薄的土地,它都会顽强地生长。那细细的茎,那薄薄的叶子,在料峭的风中,有些任性,有些调皮,又让人心生爱怜。它瘦弱的身躯,让我想起邻家营养不良的女孩。我曾和她一起奔跑在春天的田野上,那么开心,她那银铃般的笑声,在春天的田野上飘得很远,在我的记忆中无数次地回响。

在我懂事的时候,母亲就教会我如何挑荠菜。荠菜一天天长大了,在田野上到处都是,她就成了我们充饥的美味。那时候,我们很少吃到正儿八经的粮食,一年到头,吃的是粗粮、瓜菜,还有野菜。篮子里的荠菜,鲜嫩欲滴的样子,很快就会被阳光晒蔫了,我想了一个办法,将松软的泥土挖一个小坑,也就一尺见方的样子,在坑里填上干燥的泥土,呈土丘状,然后在上面向潮湿的泥土覆盖,用镰刀柄把潮土夯实,再从边上挖一个小洞,将洞里的干土全部掏出来即可。

把篮子里的荠菜放到这个形似“地窖”的洞里,太阳就晒不到它了。傍晚的时候,将“地窖”里的荠菜全部掏出来放进篮子里,荠菜还是鲜嫩鲜嫩的,就像刚挖的一样。回到家里,母亲总会夸我,说,小二子真能干,挖的荠菜真新鲜!我就会很骄傲地告诉母亲,我是将荠菜放进“地窖”里的。这时候,母亲就会和我一起笑起来,很开心的样子。在那样的年月,面对清苦的日子,母亲从来也没有向生活低过头,总是把日子过得有滋有味。

把荠菜挖回家,用水洗净,稍微切几刀,有时候不用切,就可以做汤或者炒着吃了。我最喜欢食用荠菜和玉米面熬成的粥了,那粥黏黏的,稠稠的,既有玉米的味道,又有荠菜的味道,就是没有什么菜,也可以吃得饱饱的。把荠菜和玉米糊和在一起烙成的薄饼也很好吃,饼子在嘴里咀嚼,口齿生香。

其实,还有一种吃法也非常好,平常很少能够吃到,就是在即将炒熟的荠菜上打上几个鸡蛋,让鸡蛋和荠菜紧紧地包在一起,吃在嘴里,醉在心上。不过,这样的美味不是经常可以吃到的,因为只要有鸡蛋都会被拿到村里的代销店换东西,像针呀线呀还有火柴什么的。荠菜和鸡蛋混合在一起的味道,让我的童年回味无穷。

不仅荠菜可以充饥,还有七芽、灰条菜等都可以吃,连荠秧(打碗碗花)的根茎都可以吃。父亲在田里挖地,或者在自家菜园里挖地,都会挖到荠秧洁白的根茎,细细的,长长的,有点像粉条的样子。母亲把荠秧的根茎放进锅里煮熟了,捞在碗里,光是看一看也够赏心悦目的。这根茎吃起来有点面,有点甜,口感真是好极了。

在童年的记忆里,有许多场景总是和吃有关。而荠菜是最令我无法释怀的,尽管它与山珍海味无法相比,但在我的心目中却是独一无二。

和荠菜有关的记忆不仅有母亲,还有我的外婆。春天刚刚开始的时候,外婆就会教我轻声唱道:

三月那个三啊,

荠菜花儿嘛呀牡丹……

打我记事起,外婆经常用瘦小的身体背着我,在窄窄的院子里不停地走动。我的童年是在外婆有些佝偻的背上长大的,对外婆的恩情我始终无法报答。

每年的三月三,乡亲们都会将荠菜挑回家,洗净,和鸡蛋一起炒熟了吃,据说这一天吃了荠菜,可以驱睡提神,为全年带来好运。

年深月久,心中装着的仍然是小家碧玉般的荠菜。荠菜那青青的叶片,在早春的风中怯生生的,像在呼唤着什么,又像在等待着什么。春天终将远去,我依然对荠菜心存感激,那一抹绿意,那洁白的米粒似的小花,让我的生命有了不一样的底色。

陕南春至的讯息是从一盆炭火传递出来的。某个早晨,铺在火盆里的木屑像受了潮,一盆浓烟大雾般升腾,呛得人跺脚滚眼泪。每逢这时,主人的脸上掠过一丝惊喜,连忙抽开门栓推开门,像家里来了远客,侧身将屋外的阵阵微风热情地迎进屋。然后俯下身,一把火钳在火盆里几下翻弄,将助燃的木屑棉被一样盖住木炭,划一根火柴棍丢进火心,蓝色的火苗瞬间窜起,如花瓣紧裹的花骨朵,更像从春天里端出来的盆栽。这是藏在庄户人家心里的小常识,冬季寒凝重,火苗踩着柴灰向上托,打春前后,阳气上升,火苗跟着春风走。

空气中好似有一双大手,挽着草木的胳膊,低垂的枝条款款扬起,骨节里的痒痒,春风一样嗤嗤地笑。春雨时常落在黄昏或者后半夜,起初如下雪前飘洒的冰粒,敲打着屋顶的瓦片,豆圆的身子沿着瓦楞叮叮当当滚落,敲打着门窗,像一群啄食的鸟雀,节奏细密而急切,屋外的柴垛传来窸窣窸窣的响动,如猫一样的步点,在夜色中蹦来蹦去。不大会工夫,屋外突然安静下来,沙沙作响的雨点,很稠,也很匀称,和春播撒种一个手法。湿漉漉的空气从门缝挤进来,新鲜的泥土香紧跟着扑面而来,用春风的语气告诉你,头场春雨落下来了。

早春的风如发面的酵母,踩着春雨的鼓点,让每一粒泥土暖暖地鼓胀开裂,酥软的大地首先开始怒放。几乎一夜之间,远山近水有了春的眉眼,野桃花已经粉白了整面山坡,满眼枯黄中平添了些许生机。晌午的风如一把梳子,从牛羊蜷缩了一冬的身子上轻轻滑过,一窝窝错乱的毛发变得顺乎、亮堂。旧年的蜡梅还没完全凋谢,枝条残余着星星点点的金黄,花瓣旋在风中,和早春的阳光一副面孔。

## 味蕾上的童年 (散文二题)

□王军先



### 打碗碗花

有一年春天,我从篱笆上摘下一朵花,粉色的,呈喇叭状,又像一只小小的碗盏,十分漂亮,但是我不认识这个名字。我就去向祖母,祖母说,小二子啊,这叫打碗碗花。我说,奶奶,这花名字真好听,是谁的碗被打坏了吗?奶奶说,从前有一个小女孩摘了这个花朵,在她吃饭的时候,她手里捧着饭碗就掉在地上打碎了。从那以后,再也没有人敢摘这个花朵了。

那一年,我有六七岁的样子,听了奶奶讲的故事,似懂非懂,但是内心却十分害怕,我怕吃饭时的碗会被打碎。中午吃饭的时候,我双手抱着碗,生怕碗掉下来打碎了,一直吃到吃饭,我的碗也没有掉下来。

春天,我去淮沭新河东面的田野上割猪草,在沟边,在路旁,到处都有盛开的打碗碗花,一片片的,粉色的花朵向着太阳,像小喇叭,又像碗盏。这些打碗碗花是猪最为喜爱的食物,我用镰刀在松软的地上割这些打碗碗花。割了一会儿,感觉镰刀不够锋利,就从花篮(苇篾编织的背篓)里拿出一块刀砖(磨刀石)磨刀,刚磨了几下,右手的无名指忽然划到了刀口上,顿时鲜血直流,我抓了一把细土按在伤口上,又从衣服上撕了一块布条把伤口包起来,再用一根细绳子扎起来。

回家后,祖母问我怎么不小心把手割成这样,我说在东湖割猪草弄的,祖母问,割什么猪草啊?我说,打碗碗花。祖母说,嗨,告诉你不能靠这个草,你不听话,以后你可不要再割这个花草了。

后来,无名指上的伤口愈合了,但是手指却呈弯曲状,再也回不到原来笔直的样子了。

在我的家乡,打碗碗花被称为荚秧,所开的花呈喇叭状,又像小小的碗盏,茎叶有微毒,不能食用。长在地面上的称为荚秧,荚秧是猪最喜爱的食物。长在地下的根状茎叫荚子,可以食用。

春天万物萌发,各种花草都一个劲地从地下冒出来,以自己的方式,表达对于这个春天的礼赞。这些花草用碧绿的颜色,编织着春天,编织着整个季节最美的画面。

在这些植物中,有一种植物一点也不起眼,纤细的茎叶匍匐在地上,在料峭的风中有点弱不禁风的样子。春风一天天缓和起来,荚秧的茎叶变得粗壮起来,叶片也越发碧绿。

有半个月左右的样子,荚秧的茎叶间竟然冒出了一两朵的花骨朵(花苞),这个花苞呈浅红色,还没有开放,在碧绿的叶片之间,静静地待着,就像一个婴儿,它在等待一个降生的机缘。

## 春似绣娘

□吴昌勇



似一个个小水塔,将地气和水分泵上枝头,让花骨朵水汪起来。桃花抢在樱花之前盛开出一树桃粉,这是一朵花固有的色彩,也是春风敲打出的一个词组。樱花树、梨花和李花争奇斗艳,雪白的花色让春天冰清玉洁,也让桃红的村庄有了映衬,一红一白,构成乡村画布里的主打色。

门前花坛里也开始热闹起来,一花一字,一字一花,这是新春之后,繁花题写的又一副火红春联,每一朵花都寄寓着丰年的愿景。刺玫花像一道帘子,枝蔓向着春天深处攀爬,带刺的叶子护着含羞的花朵。手头缺少玫瑰的年轻人,借助这朵活泼可爱的花骨朵将心语心愿送出去。落在

第二天早上,在荚秧的叶片之间,就会出现一两朵粉色的花朵,呈喇叭状,像一只号角,虽然听不到它发出的声音,但是这个喇叭状的花朵,却昭示着新一天的开始。到了傍晚,这些喇叭状的花朵就会闭合起来,以便抵御春天夜晚的风寒。

第二天早上,这些闭合的花朵,再也不会重新开放了,它的花期只有短短一天时间。在这一天里,它要把自己的美丽尽情展示出来,所以,在阳光下,它喇叭状的花朵,总是充满笑意。它的花期很短,但却总是微笑着面对,不气馁,不放弃,不抱怨,它把一个冬天积攒的美丽,在一天的时间里全部释放出来。

天气变得一天天暖和起来,荚秧的藤蔓爬得到处都是,这是一种生命力极其顽强的植物,即便它们匍匐在大地上,以泥土为伴,它们依然坚强地活着,遇到杂草或者灌木,就会不失时机地爬上去,把自己的花朵悬挂在更高的地方。

有一天早上,父亲在院墙外的菜园里挖地,把地里挖出来的一根根洁白得像粉条状的荚秧的根茎堆在一起,园里一块不大的空地挖完了,居然挖到一篮子洁白的粉条状的根茎。父亲告诉我,这些都是荚秧的根茎,叫荚子,很好吃的。我拿起一根准备吃,父亲说,生的不能吃,让你妈把这些放到锅里煮熟就好吃了。

我把父亲扔在地上的荚子全部收集到篮子里带回家,母亲把荚子在水里洗净了,就放在锅里添上水煮,一会儿就煮熟了。母亲给每人装上一碗,满满的,洁白的,像面条却比面条洁白,像粉条却又比粉条粗壮。

我用筷子夹一根荚子放进嘴里,慢慢品尝,竟然有甜丝丝的感觉,而且面面的,是我吃到的又一种美味。母亲问我:好不好吃?我说,好吃好吃!母亲说,好吃就让你爹爹多挖点来家,我煮给你吃。

从那以后,父亲不管是在自家菜园里,还是在生产队的地里挖地,只要发现荚秧的荚子,就会收集起来,然后带回家,母亲就会煮给我吃。想不到,荚秧的叶子苦涩,它的根茎竟然这样好吃。父亲说,做人也要学一学这荚秧,虽然貌不起眼,但是它把有用的东西都埋在地底下,从不张扬自己。我似懂非懂,只是一个劲地点头。

暮春时节,是荚秧最旺盛的时候,在菜园子里,只要有空地,就会有它的身影,就会看见它开出的粉红色的花。我时常会采一些喇叭状的花朵,再采一些它的藤蔓,编织成小小的花环,套在妹妹头上或者手上,妹妹头上戴着这些有着粉红色花朵的花环,显得特别漂亮。

此时,淮沭新河东面的田野上,已经成为花的世界,各种花儿竞相开放,而荚秧无疑是这些花儿当中的佼佼者,它粉红色的花朵,呈现着希望、美好和幸福。在小路旁,在沟渠边,在河堤上,是荚秧的世界,也是花的海洋。它无拘无束,在泥土上四处蔓生着,只要有土,只要有阳光,就会看到荚秧灿烂的笑容。

我和几个小伙伴在田野上割猪草,一边割猪草,一边唱着儿歌:

打碗碗花,

绿叶配红花,

不怕风吹,

不怕雨打,

心中没有忧愁,

每天吹着小喇叭。

我想陪着你,

一起闯天涯。

春天是短暂的,童年是美好的,就像这荚秧花一样,花期短暂,留下的都是怀念。

田野上的花草树木,都是站立着生长,这样,他们会接触到更多阳光、雨露。唯有荚秧是附着在大地上生长,他们匍匐在泥土上,不自卑、不抱怨,默默地生长,悄悄地开花,愉快地歌唱。

荚秧紧贴着大地,低到尘埃,把根须深深扎进泥土里,这多像王巷村这片土地上的乡亲们,无论面对怎样的困难和挫折,他们总是百折不回,向往着幸福和美好。

门前的花瓣,绕着花周铺出另一个春天,那是季节的落红,也是花朵燃放的一地喜庆。花的出场顺序大自然早有安排,牡丹花快要到春末,清明前后,大若拳头的牡丹花一枝独秀,成为花中的王者,深红或浅白的花朵,被春姑一针一线绣进画布,以花的表情和心思,让生活多了另一番情趣。

果木花只是花信,真正让山野村庄沉入花海,是一眼望不到边的油菜花。油菜花开,靠近河边的樱桃果已经成熟,一粒粒小巧玲珑的翡翠果挂满枝头,亦花亦果藏在叶间。城里人开始涌向乡下,以踏青的名义,尝得一口甜酸,也顺道看一眼大片大片的油菜花。这时天气已经缓和了,高及一米的油菜地黄得透彻,黄得绵软,黄得让人感动,黄得铺天盖地。远远看去,如一块黄色的毯子,微风拂过,袅袅升起的金黄,在视线里翻滚。一步步走近,立体之中不乏动感,花开的场面竟让人心潮澎湃,从上至下,依次是蓝天白云,是染得一身花黄的落叶铺洒的花瓣。此刻,醉透在花香里的游人,依稀看到大地深处的另一片油菜花海,一个季节明媚着黄土地的正反面,让每一粒泥土都漂染着季节的色彩。

庄稼人反剪双手,迈着丰年的脚步沿田坎走过,他们的春天尽在这茫茫花海里,尽在一朵朵摇曳的春光里。

开在春天里的花,是四季的序曲,这些黄土哺育的赤子,用花的深情和忠贞,一直开向来年,开出五彩大地,让每一个季节都有了花的容光。花容亦是笑容,笑容亦是花容。春天如心思委婉的绣娘,在心中、在手下描摹着每一朵花、每一片叶的盈盈笑脸,用饱蘸着鸟语花香的一针一线,挽留着一颗心,挽留着一片美好,也挽留锦绣春天、秀美河山。